

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107年11月27日桃教中字第1070101343號函

一、依據：

- (一)十二年國教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實施要點。
- (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107年11月27日桃教中字第1070101343號函。

二、目的：藉由公開授課增進專業對話與成長，形塑同儕共學之教學文化，確立學生有效學習之本質任務。

三、進行公開授課人員(以下簡稱授課人員)如下：

- (一)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任用、聘任之現職國民中小學校長、授課專任教師及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
- (二)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課、代理教師。
- (三)下列人員有意願公開授課者，視同授課人員：
 - 1、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之兼任教師。
 - 2、依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聘任，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課、代理教師。

四、公開授課之實施方式如下：

(一)校內公開授課

- 1、授課人員，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並以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
- 2、授課人員，每學年至少擔任一次觀課教師，進行公開授課之教學觀察。
- 3、校內公開授課可結合領域課程研究共備社群、輔導團分區輔導、到校輔導、分組合作學習、學習共同體、議題融入領域教學等方案辦理。

(二)區級以上公開授課

- 1、鼓勵全校教師，每學年度全校可以有一人辦理一場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研討會。
- 2、學校辦理區級以上公開授課、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等相關流程需連續安排，並應於研習開辦一週前發文函知其他學校，以利報名參與。
- 3、辦理或參與區級以上公開授課研討會，學校薦派及工作人員以公假課務排代為原則，自由參加者以課務自理公假登記為原則。

五、公開授課之實施流程如下：

- (1)請各領域老師，同領域至少2人為一組，進行共同備課、說課活動、公開授課、教學觀察、專業回饋，如同領域僅有1人，請協請相關領域老師協助。
- (2)共同備課：授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前，應針對授課單元與同組觀議課教師共同備課討論，需有備課紀錄或影像紀錄。
- (3)說課活動：授課人員應簡要說明觀課課堂之教學單元，對於觀課者及觀察內容作簡要說明，並依約定進行小組觀察或全課室觀察。
- (4)公開授課：授課人員每次以一節為原則，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並於實施公開授課前提供簡要版教學設計表件，供觀課教師參考。
- (5)專業回饋：各組進行觀議課，並依表件詳實紀錄。

六、注意事項：

- (一)教學觀察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學校得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參與者應全程參與，內容包含：共同備課、說課活動、公開授課及教學觀察，並應遵守觀課倫理不損害學生學習權及隱私權)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增進家長參與教師教學、學校課程、教學實踐及專業回饋，建立親師生共學之學校文化。
- (二)相關辦理時間規劃表、教學活動設計單、授課教師自評表、觀議課記錄表、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由教學組放置於校網首頁，供老師自行下載運用。請各領召於每學年 9 月 15 日前，將該領域公開授課活動辦理時間規劃表繳回教學組，教學組彙整後，依規定將公開授課辦理場次公告校網。
- (三)各類表件請於完成公開授課後，請公開授課教師彙整上述五項表件，繳至各領召處。請各領召於上學期 1/15 前將上學期完成公開授課教師之相關表件統一繳至教學組；下學期於 6/15 前將下學期完成公開授課教師之相關表件統一繳至教學組，以利核給研習時數。
- (四)學校得提供公開授課相關之研習課程，協助校長及教師實施公開授課。
- (五)公開授課相關表件如附件。

七、本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請領召彙整，每學年 9/13 前繳至教學組(書面及電子檔)

桃園市立會稽國中學年度教師公開授課

領域辦理時間規劃表

項次	授課者	授課 班級	領域/ 科目	時間/節次	參與觀課者 (不限一位)	備註
1						
2						
3						
4						
5						
6						
7						
8						
9						
10						

備註：

一、請各位老師自行填寫公開授課時間及協助觀議課教師名單，每位老師每學年 1 場公開授課，並至少擔任 1 次觀議課教師，以同領域老師優先觀議課。

二、請領召彙整後，每學年於 9/13 前將本時間規劃表(書面及電子檔)交至教學組，教學組彙整後公告校網據以實施。

三、教學者繳交(電子檔)

1. 教學活動設計單

2. 公開授課自評表

3. 議課紀錄表

四、觀課者繳交(電子檔)

1. 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觀課者每人一份）

五、完成公開授課後，請公開授課教師彙整上述表件，繳至\\web\\各領域資料區\\該年學年領域會議\\公開授課表件繳交處。

六、請教師於上學期 1/15 前完成；下學期於 6/15 前完成，以利核給研習時數，及教學正常化訪視檢視。

教學者填寫(繳交書面及電子檔)

桃園市立會稽國中教師公開授課
【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教學】教學活動設計單

領域/科目				教學者		
實施年級			教學時間	節課 分鐘		
單元名稱						
學校願景	自主學習、自信成長、適性發展、追求卓越					
設計理念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核心素養			
	學習內容					
議題融入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 資源						
學習目標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備註		
參考資料：						

桃園市立會稽國中度教師公開授課
授課教師自評表

觀課教師			觀課日期	年 月 日
授課教師			教學年/班	
教學領域 教學單元				
實際教學 內容簡述	教學活動	學生表現		
學習目標 達成情形				
自我省思				
同儕回饋 後心得				

觀課者填寫

桃園市立會稽國中教師公開授課
觀課紀錄表

觀課科目		授課教師		觀課班級	
單元名稱				觀課日期	

1. 學生上課 狀況	(1)學生投入課堂 學習的程度如何?	
	(2)學生有干擾課 堂的行為嗎?情形 如何?	
2. 學生分組 討論情形	(1)小組間互動情 形如何?(熱絡狀 況、參與程度)	
	(2)小組討論是否 聚焦本次課堂?	
	(3)小組討論內容 深度?	
3. 知識學習 的情形	(1)學生在課堂中 對哪一部份感到 興趣?	
	(2)學生在學習 中有沒有困難之 處?	
	(3)真正有效的 學習發生在什麼 情境?	
4. 綜合建議		

觀課人員：

桃園市立會稽國中教師公開授課

議課紀錄表

- 1、 單元名稱：
- 2、 上課時間： 年 月 日，第 節
- 3、 任課班級：
- 4、 授課老師： 老師
- 5、 觀課人員：
- 6、 議課時間： 年 月 日，第 節

教學者自我回饋

1、 優點方面

2、 可改進之處

3、 所遭遇之困境

觀課人員回饋

一、教學者優點

二、學生學習狀況說明及待釐清問題(可包含回應教學者說課時所欲被觀察之重點)

三、在觀課過程中的收穫

四、針對教學者所遭遇困境之回應

議課人員：

授課者統籌填寫

桃園市立會稽國中教師公開授課
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

- 一、單元名稱：
二、上課時間： 年 月 日，第 節
三、任課班級：
四、授課老師： 老師
五、觀課人員： 老師
六、議課時間： 年 月 日，第 節

說明：備課	說明：備課
說明：授課情形	說明：授課情形
說明：議課	說明：議課